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文件

珠建安协[2016]25号

关于暂停珠海高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在珠承接新业务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建筑起重机械专委会成员单位：

由广东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承包施工，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的“碧桂园濠月湾名居”工程，珠海高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为该项目建筑起重机械分包单位，负责该项目的起重设备安装、保养和拆卸工作。

2016年8月18日珠海高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在进行3#施工电梯安装时，该项目监理单位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现场监理人员在核查安拆人员作业证时发现实际操作工人与安拆告知表人员不一致，人证不合，且安装过程中安全员不在现场，监理单位将该行为报告了市安监站。

市安监站于2016年8月22日约谈了施工总承包广东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及起重设备安拆单位珠海高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珠海高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承认在清

楚有关起重设备安拆人员必须持有效特种操作证上岗，并且实际安装人员必须与告知表人员一致的情况下，在进行安装作业时，其安装人员 5 人中有 4 人无法提供特种作业人员证件，1 人持证，但与安装告知表人员不一致，且安装过程中安全员不在现场，违反了相关管理规定。珠海高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对此次违规行为负有安全管理责任。

根据《珠海市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试行）》和行业自律公约等文件之规定，我会决定对起重机械专委会成员单位珠海高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进行如下处罚：

一、从 2016 年 8 月 18 日始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止，暂停该成员单位(珠海高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在珠海市承接建筑起重机械(塔吊、施工电梯、物料提升机)设备的安拆、顶升、维保等相关业务，并报市、区安监站备案。

二、在全市范围通报批评，记入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建筑起重机械专业委员会诚信体系，作为年度考核依据。

希望各施工、监理单位以及建筑起重机械专委会成员单位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认真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要引以为戒，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强化日常安全生产管理，防止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特此通告。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